

**《新疆采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阜康市北部沙漠天然石英砂矿
(压裂用) 外围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**

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新疆采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阜康市北部沙漠天然石英砂矿（压裂用）外围采矿权
勘查程度	详查
矿种	压裂支撑剂用天然石英砂
评估目的	出让
出让机关	昌吉州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昌吉州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
评估区范围	面积：1.0369 平方千米，开采标高：+623m 至+585m
评审通过的资源量	（控制+推断资源量）矿石量 1576.71 万吨
评估利用资源量	（控制+推断资源量）矿石量 1576.71 万吨
开采方式	露天开采
采选技术指标	设计损失量 35.13 万吨，采矿回采率 97%。
评估期拟动用可采储量	1495.33 万吨
生产规模	80.00 万吨/年。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18.69 年
评估计算年限	18.69 年
产品方案	压裂支撑剂用天然石英砂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153.10 元/吨
采矿权权益系数	4.5%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2234.36 万元，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叁拾肆万叁仟陆佰元整，折合单位资源量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1.42 元/吨。
评估基准日	2025 年 01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青岛衡元德矿业权评估咨询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刘宝周
项目负责人	刘冰
签字评估师	刘冰、吕海江